

猶大書要道略解 第十講

猶大書 5 至 8 節：「從前主救了祂的百姓出埃及地，後來就把那些不信的滅絕了。這一切的事你們雖然都知道，我卻仍要提醒你們。又有不守本位、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，主用鎖鏈把他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裏，等候大日的審判。又如所多瑪、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，也照他們一味的行淫，隨從逆性的情欲，就受永火的刑罰，作為鑒戒。這些作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，輕慢主治的，毀謗在尊位的。」

舊人與新人

猶太人出埃及的故事，猶太人有不信的，雖然神頒佈律法，雖然神救了他們，雖然神領他們出了為奴之地，他們還是不信，他們心裏剛硬。等到出埃及地的這批舊人都滅絕了以後，在曠野出生的新人才被領入迦南美地，才得了神所應許的安息。這個故事就是讓我們知道舊人和新人的區別，舊人不能安息，要在曠野漂流。等到新人活起來，他們才能進入安息，才能得基業，才能享受神應許的。這也是今天我們基督徒要懂的，基督徒外邊叫做舊人，你若活在舊人裏就不能享受安息，你還要漂流，還要在曠野受各樣的試煉。直等到舊人死了，在基督裏的新人活起來了，「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。」（哥林多後書第五章 17 節）一直活在基督裏那個新造的人才能進入迦南美地。所以猶大把這個提出來提醒我們，讓我們知道新人與舊人的區別，那個舊人就是些做夢的人，這舊人是不能得到安息的。「做夢的」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活在虛幻裏。有好多信耶穌的人生活在

一個虛幻的幻想裏，他認為：我要求神什麼，神就得給我。他跟神的關係是要求過於付出，這種舊人信耶穌跟拜菩薩完全一樣，由拜菩薩轉過來信耶穌的人，他還有那個舊的觀念，給神一點好處，然後向神要還報，要神報答他。人奉獻錢、出力……都對神是個要脅，說：你看我這樣愛你，你就得對我好一點，你要祝福我，讓我事業順遂，讓我發財，讓我的兒女都好。兒女要是不好，他就抱怨說：我求，神也不聽，我不信了！像這樣的人根本活在虛幻裏，他不知道救恩是什麼。

神的救恩

救恩是什麼呢？救恩是神給我們一個永遠的生命，讓我們舊人的生命死掉。那個是屬亞當的、屬血氣的，是已經敗壞了的，那個舊人要死掉。神要在基督裏造一個新造的人，讓他到天上去承受永遠的基業，這才是神真正的目的。神救我們，不是讓我們去創立一個宗教，又活在宗教裏頭。過去我們信菩薩，現在我們信了真神，可是你活著還是那個老亞當，那不是神的意思。耶穌來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（約翰福音第十章10節）。耶穌明明地說祂是讓人得生命的，祂是一粒麥子落在地裏死了，好結子粒的；祂是天上生命的糧，降下來賜生命給世界的；祂是生命的種子種在人心裏，讓人活出個新生命來。不是讓人活在舊造裏信神，舊約是那樣的，在舊約裏不用得新生命，只要信神就可以了，你聽祂的話，守祂的律法。那不過是神用律法作一個圈子，把人圈在裏面，讓人慢一點敗壞，等候耶穌基督帶著救恩來到。「及至時候滿足，神就差遣祂的兒子，為女子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以下，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……」（加拉太書第四章4至5節）這

就是神的計劃。

不是宗教，乃是生命

神給人生命不是讓人組織一個新的教，過去在歷史上說猶太是舊教，基督教是新教，按照歷史他們是這麼說的。可是後來又有一套說法，過去的天主教用儀式、教條、教規這套東西來做。耶穌基督來了，馬丁路德明白了這個真諦，就創立了一個新教，新教叫基督教，舊教叫天主教。其實這都不對，主耶穌來根本就是為了生命，耶穌說：「盜賊來，無非要偷竊、殺害、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（約翰福音第十章10節）耶穌基督來是作生命的種子，祂是神的兒子，兒子也是種子的意思，我們的兒子也是我們的種子，我們的種藉著兒子就傳下去了，所以神的兒子就是神的種子。耶穌是一粒麥子（種子），種在哪里，那裏就長出一個新生命來，這叫生命之道。所以耶穌不是傳教，是傳道（道就是種子）。所以我們就明白了，我們不是活在宗教裏，做一點宗教活動、守一點規條就行了。

我們奉獻、事奉，我們在教會裏做這做那，我們就要挾神：你一定要給我好處，我才事奉你。這叫宗教，宗教是互換的。我給你蓋廟，我給你塑像，我給你披金掛銀，我給你燒香上供，你就得給我好處，這叫宗教。你有求於他，這叫信宗教，凡是這樣信的，都沒有得到生命。什麼叫得生命呢？得生命跟信宗教不一樣，得生命是把耶穌種在你的心田裏，耶穌要活在你裏頭。你把耶穌信進來，就因祂的名得生命，「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」（約翰福音第一章12節）就成為神的兒子了，

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得了神的生命，所以信耶穌跟信菩薩是不同的。我再詳細說明，信菩薩（宗教），那個菩薩跟你是相對的，他在你對面，你看拜菩薩的人總要有個東西，有個什麼像，連基督教也有掛像的，沒有像也弄個大十字架掛在講臺上，那是拜的對象，好像耶穌就在那個十字架上，他們把教會弄得像個廟一樣，也點蠟燭，有的教會還點香呢。要拜，上邊要有個東西，有人更是在自己家裏掛一個耶穌的像。其實那個像都是假的，那不是耶穌的真像，都是畫的。雕刻一個受苦的像掛在十字架上，這叫宗教。宗教是：你所拜的對象在你的對面，你要對著他拜，對著他磕頭，對著他行禮如儀，對著他唱歌，因為你拜他，你讚美、敬拜要有一個對象在那兒。但是基督徒跟神不是相對的，而是合一的，我們與基督「合而為一」，基督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在祂裏面。你一信就把基督的靈接受進來了，然後你就活在基督裏，這樣你與基督就合而為一，所以我們叫基督徒人。

宗教不是這樣，在宗教裏神是神，你是你；菩薩是菩薩，你是你。他在那裏，你在那裏；或者他在天上，你在地上；或者他在廟裏，你在家裏。你有了事得到廟裏去拜他，要去求他，因為他不是無所不在的。你得到廟裏去上香，到廟裏去還願，到廟裏頂禮膜拜，這叫拜菩薩，這是宗教活動。宗教活動還得有教義，就是你信什麼東西，所以有使徒信經，上面寫著我信什麼，怎麼信法。這是教義，條例怎麼寫的，你就怎麼信。然後要舉行儀式，先唱幾首詩，再做個禱告，要有教條、教規，這叫宗教。但是基督徒沒有這些，基督徒的信法是什麼呢？把耶穌基督信到你的心裏，祂就活在你的心裏，以弗所書第三章17節說「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。」真正信耶穌基督是把耶穌基督信到心裏，無論你走在哪里，祂都跟你合而為一，祂就在你裏邊。這就是你活在基

督裡面，基督活在你裡面，我們跟基督是合一的，不是相對的。

信宗教、信菩薩都是相對的，所以他必須畫個東西，弄個像或者畫一幅畫，弄塊木頭刻一個也好，再厲害一點，用金子做一個，總得有個東西，否則他沒有對象，因為他要對著那個東西下拜，那叫偶像。我們不是這樣，因為耶穌基督就活在我們心裏，羅馬書第八章9節說「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（聖）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」到第10節說「基督若在你們心裏，身體就因罪而死，心靈卻因義而活。」靈就活了，因為基督在我們裏頭，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（加拉太書第二章10節），這就是生命之道。

大哉敬虔的奧秘

生命之道是基督活在我們裡面，我們禱告也是跟心裏的那位主在交通，不是對著一個偶像禱告。拜偶像、拜菩薩跟信主得生命完全不一樣。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祂顯現的時候，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。」（歌羅西書第三章4節）基督是來作我們生命的，這叫生命之道。我們藉著耶穌就可以跟神交通，因為父在子裏面，子在父裏面，父子原為一，祂們是通的。基督跟神是連著的，雖然祂道成肉身來到地上，祂跟神還是連著的。因為神在基督裏面做祂自己的事，神在基督裏，基督在神裏，祂們是連著的。只有在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，神離棄了祂，神讓祂作羔羊，代替人贖罪。耶穌在十字架上說：「以利，以利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」就是說：『我的神，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』（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46節）就那一剎那，神離開了祂，讓祂替我們贖罪、替我

們死，那個時候祂擔當我們眾人的罪，神離棄了祂。等祂復活以後又是神在祂裏面，因為祂變成神本體的真像了，神更是在祂裏面，一直到坐寶座。外邊坐的是耶穌基督的那個像，裏邊活著的卻是神，因為基督本是神的像，神有了一個本體的真像。基督在地上的時候是一個血肉之體，復活以後是靈性的身體到了天上，父神就跟基督同坐寶座，所以聖經裏說坐寶座的是一位。很多人有疑問說：基督坐在神的右邊，那神一定是坐在基督的左邊了，祂是什麼樣子呢？是個白鬍子老頭。那就錯了，那是他不懂聖經，神沒有形象，所以耶穌基督才道成肉身來取得一個神本體的真像。耶穌復活升天以後坐在寶座上，神就有像了，神在基督裏向人顯現，這叫「大哉！敬虔的奧秘，無人不以為然，就是：神在肉身顯現。」（提摩太前書第三章 16 節）神有了一個本體的真像，這也是神創造諸天宇宙萬有，讓基督道成肉身的一個計劃，因為神要把自己顯明出來。神原來是自隱的，神是靈，靈又是大得不得了，沒有法子看見，所以祂只有藉著這個法子，藉著基督道成肉身，在肉身中顯現，所以這是大哉敬虔的奧秘。

我也順便在這裏解釋一下，我們敬拜神，耶穌在神裏面，神在基督裏面，按照靈說耶穌基督的靈跟神是一個靈——「原為一」，祂是從那個「一」裏邊出來的——「出於一」，祂從獨一真神的靈裏出來了，所以祂是子。祂雖然出來了，可靈還是連著的，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前門徒都逃跑了，耶穌說：你們都要離開我，但是我仍有父與我同在，這就是大哉敬虔的奧秘的解釋。當我們跟耶穌基督連上了，我們在基督裏，基督在我們裏，父神在基督裏，基督在父神裏，我們藉著基督就跟神連在一起了，所以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」（約翰福音第十四章 6 節）我們

若沒有耶穌基督，就跟神連不起來，神就不能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也不能住在神裏面，所以耶穌的名字叫以馬內利，就是：「神與我們同在」（馬太福音第一章23節，下半句）。當我們真的信主，把耶穌接受到心裏來的時候，神就在基督裏與我們同在。這段你看約翰福音第十四章就清楚了，我盼望弟兄姊妹們都可以看一看。

合而為一

信宗教就不是這樣了，神不到我們裏邊來，基督也不到我們裏邊來，把祂當作一個牌位，來敬拜祂、求祂、奉獻給祂，讓祂恩待我們，這叫宗教。我們不是，我們是把耶穌基督接在心裏，這叫生命之道。所以我們信了耶穌基督以後，基督在我們裏面，我們的靈就能與神交通，這叫神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在神裏面。這就是約翰一書所說的生命之道：「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，所看見，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的。（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，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。）」（約翰壹書第一章1至2節）我們信耶穌就有永遠的生命了，永遠的生命就是屬靈的生命，跟神接通了。「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」（約翰壹書第一章3節，上半句）我們的靈就能跟眾弟兄姊妹交通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我們領受的是一個靈（基督的靈）。基督的靈能夠分開，在你裏邊，也在我裏邊，你有基督的靈，我也有基督的靈。我們的靈是一個，所以叫：「一主，一信，一洗，一神，就是眾人的父，超乎眾人之上，貫乎眾人之中，也住在眾人之內。」（以弗所書第四章5至6節）

一個基督徒的靈通了，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跟神就通了。所以約翰一書第三章 23 至 24 節說，「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且照祂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遵守神命令的，就住在神裏面，神也住在他裏面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，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」這樣我們就對聖經都懂了，聖經就通了。所以我們不是來拜一個菩薩，乃是把耶穌基督接受到我們心裏來。耶穌一來，祂跟神又是合而為一的，那我們就在基督裏與神也合而為一了。所以聖經裏說「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，靠著祂的血，已經得親近了。因祂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」（以弗所書第二章 13 至 14 節）所以基督徒跟神的關係不是相對的，是合一的，神就住在我們裏邊。我們禱告不是對著空氣禱告，也不是對著偶像禱告，我們乃是跟住在心裏的神說話。這都是我們查考聖經要明白的，明白了以後，我們就不是做夢的人，也不是自己騙自己的人，我們真正地活在基督裏面，基督活在我們裏面，這叫新造的人。